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3 日
發文字號：通傳資源字第 10943015940 號



主旨：公告電信終端設備測試機構及驗證機構管理辦法所定申請作業流程及書表格式，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九年七月一日生效。

依據：電信管理法第八十七條第二項及第三項授權訂定之電信終端設備測試機構及驗證機構管理辦法第十八條規定。

公告事項：

- 一、附件一「申請擔任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作業流程」。
- 二、附件二「申請繼續擔任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作業流程」。

三、附表一「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申請書」。

四、附表二「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電信終端設備驗證機構



代理主任委員

陳耀祥

裝

訂

線